备案审核
编号：202600653

合同编号：

改善办学保障条件-数智化教学实训环境升级建设项目-02涿州校区

项目名称：改善办学保障条件-数智化教学实训环境升级建设项目-02涿州校区

甲方（采购人）：北京财贸职业学院

乙方（中标人）：北京中盛永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10.27

合　同　书

北京财贸职业学院（甲方）改善办学保障条件-数智化教学实训环境升级建设项目-02涿州校区(项目名称)中所需交换机、机房防雷系统、机房地板、课堂互动管理系统、授权点位、图形工作站、教师桌、学生桌、椅子、综合布线、系统集成（货物名称）经北京中润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ZRDX-BJGP-202608021/2包号招标文件，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北京中盛永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为中标人。甲方、乙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当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a. 本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合同书条款

d. 合同一般条款

e.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f. 招标文件及其他内容（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一致。

3、货物内容

本合同要求提供的货物交换机、机房防雷系统、机房地板、课堂互动管理系统、授权点位、图形工作站、教师桌、学生桌、椅子、综合布线、系统集成。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交换机	锐捷	RG-S2910-24GT4XS-E	4,350.00	6台	26,100.00
2	机房防雷	中盛永信	中盛永信机房防雷系统	32,500.00	2套	65,000.00

	系统					
3	机房地板	宇科	防静电活动地板 HDG.CQ.D 602*602*40（mm）	420.00	230 平米	96,600.00
4	课堂互动管理系统	极域	极域电子教室系统软件 V7.0	32,000.00	2 套	64,000.00
5	授权点位	噢易	噢易终端安全保护系统	420.00	98 点	41,160.00
6	图形工作站	希沃	希沃华腾 DH1538 图形工作站+希沃 M243A 液晶显示器	9,480.00	98 套	929,040.00
7	教师桌	金江	教师中控桌 尺寸（约）：长 1800mm*宽 900mm*高 900mm 1.0mm 厚优质一级冷轧钢板，静电喷塑处理，中控台方便实用，所有设备均能够在中控台操作使用，桌下考虑储藏功能。优质金属五金件，配锁。	3,400.00	2 张	6,800.00
8	学生桌	金江	学生桌 尺寸（约）：长 1400mm*宽 700mm*高 760mm 桌面采用优质 E0 级人造板，优质≥0.8mm 厚防火板双饰面，后成型，厚≥25mm，优质环保材料封边。优质钢制桌架，钢管壁厚≥1.5mm。	1,600.00	48 张	76,800.00
9	椅子	金江	椅子 中背，无扶手座，钢制椅架，配优质尼龙套脚。	588.00	98 把	57,624.00
10	综合布线	中盛永信	完成通州校区 2 间计算机机房和涿州校区 2 间计算机机房不少于 196 个信息点位综合布线工作，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公司承担项目实际所需的材料和人工。	89,000.00	2 间	178,000.00

11	系 统 集成	中盛永信	1、完成项目所涉及的设备搬运，根据客户需要将设备及物品搬移至指定地方； 2、完成所有新部署设备及系统的安装、调试及优化，确保机房所有设备正常运行。	35,000.00	2 间	70000.00
					总价（元）	¥1,611,124.00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供货期限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送货、安装、调试。

5、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合同金额：大写：壹佰陆拾壹万壹仟壹佰贰拾肆元整

小写：¥1,611,124.00 元

5.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额 5%履约保证金 大写:捌万零伍佰伍拾陆元贰角，小写:80556.20 元后，乙方向甲方开具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肆万玖仟柒佰壹拾玖元壹角贰分，小写: 1249719.12 元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肆万玖仟柒佰壹拾玖元壹角贰分，小写:1249719.12 元 的首付款。合同内容全部安装、调试原则上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后 3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开具人民币大写: 叁拾陆万壹仟肆佰零肆元捌角捌分，小写: 361404.88 元 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尾款，即人民币大写: 叁拾陆万壹仟肆佰零肆元捌角捌分，小写: 361404.88 元;质保期满后，如无质量问题，甲方将原路无息退还合同总额 5%的履约保证金，大写: 捌万零伍佰伍拾陆元贰角，小写: 80556.20 元。

6、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证金。

形式为：银行转账

7、合同的份数及生效

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 执 陆 份，乙方 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各自的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由乙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如有）之日起生效。

甲方：北京财贸职业学院

名称：（印章）

2026 年 1 月 27 日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北关大街 88 号

邮政编码：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北京中盛永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名称：（印章）

2026 年 1 月 27 日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街道龙域中心 A 座 802

邮政编码：102208

电话：010-62921198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账号：137011518010013887

合同一般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合同”系指甲方与乙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合同，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货物”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的货物。

1.3“甲方”系指与乙方签署采购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4“乙方”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服务的供应商。

1.5“招标代理机构”系指　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1.6“现场”系指合同项下服务的实施地点。

1.7“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规定的程序和条件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技术规范的要求。

2、技术规范

2.1 提交货物（如有）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规格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

2.2 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货物内容

详见合同书中规定。

4、提供交货期限、地点

详见合同书中规定。

5、付款方式

付款条件详见合同书中规定。

6、索赔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乙方提出索赔。

7、延期提供服务

7.1 乙方应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条款提供服务。

7.2 如果乙方延迟交货和/或提供服务并影响甲方正常履行合同的，甲方可

采取以下制裁：收取违约金、赔偿金，直至解除合同。

8、违约赔偿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或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应付款项中先行扣除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标准为乙方每迟提供服务一天，按延迟提供服务的价格的1%计收。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赔偿金，补足违约金不足部分。如果乙方在超过7天后仍不能交货和/或提供服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9、验收

产品交付时，买方或买方指定的收货人对产品的种类、规格、数量、包装、表面瑕疵进行检验，若产品数量较多，买方或买方指定的收货人也可随机抽验。对于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种类、规格的产品，或包装严重破损，或存在严重表面瑕疵的产品，均视为不合格产品。对于不合格产品，买方或买方指定的收货人可以拒绝接收。若不合格产品的比例（若随机抽验的，则为随机抽验的不合格产品比例）达到 30 %的，买方或买方指定的收货人有权选择拒绝接收不合格产品或拒绝接收该次交付的全部产品。

产品验收合格后，产品正式由卖方交付给买方，产品的所有权也转移给买方。

10、不可抗力

10.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0.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航寄给或送给另一方。

10.3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当事人双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当事人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1、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甲方与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的规定各自承担其依法应承担的签订、履行本合

同所需缴纳的税费。本合同价格为含税价格。

12、履约保证金

12.1 履约保证金应当使用本合同指定货币，具体规定详见合同书中规定。

12.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2.3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内完全有效。

12.4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13、合同争议的解决

甲方、乙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14、合同变更和终止

14.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合同与其生效后新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不符，由甲、乙双方协商变更，如能协商一致，按照符合新颁法律、法规、政策规定拟定补充合同执行；如不能达成一致，本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后，尚未发生的业务，停止履行。

14.2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4.2.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 合同解除；

14.2.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4.2.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4.2.3.1“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4.2.3.1.1“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4.2.3.1.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4.3 合同履行期间，如因乙方违反相关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甲方终止合同履行的，甲方需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通知送达乙方后本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前，

本合同继续有效。

14.4 本合同终止后，双方应对合同期间发生的应尽未尽事项负责结清，有关保密义务的条款对双方仍然有效。

15、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因破产、清算、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停业等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单方解除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但甲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解除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6、转让和分包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所享有的合同权利或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并且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中实质性内容分包给其他第三方完成。否则，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并且于此情形下，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

17、合同修改

欲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甲方、乙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8、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9、知识产权条款

19.1 本项目成果的知识产权为甲方所有。未经甲方的许可，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传播、销售。否则，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19.2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项目成果时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著作权、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诉讼或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起基于知识产权的侵权诉讼，将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20、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乙方应对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技术情报及资料履行保密义务。

21、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2、其他

22.1 甲方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2.2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甲方与乙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合同，该合同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1 定义

1.1 买方：北京财贸职业学院

1.2 卖方： 北京中盛永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为北京财贸职业学院（涿州校区及其它指定地点）。

2 技术规范

2.1 执行国家、行业部门等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

2.2 满足采购设备明细表中规格和型号的要求。

2.3 本合同签订后两周内完成《项目实施方案》，并按其执行。

3 交货方式

3.1 完成全部设备及软件的现场交货、安装、调试，按设计要求试运行正常后交付。

4 付款条件

4.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额 5%履约保证金 大写:捌万零伍佰伍拾陆元贰角，小写:80556.20 元后，乙方向甲方开具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肆万玖仟柒佰壹拾玖元壹角贰分，小写: 1249719.12 元 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肆万玖仟柒佰壹拾玖元壹角贰分，小写:1249719.12 元 的首付款。合同内容全部安装、调试原则上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后 3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开具人民币大写: 叁拾陆万壹仟肆佰零肆元捌角捌分，小写: 361404.88 元 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尾款，即人民币大写: 叁拾陆万壹仟肆佰零肆元捌角捌分，小写: 361404.88 元;质保期满后，如无质量问题，甲方将原路无息退还合同总额 5%的履约保证金，大写: 捌万零伍佰伍拾陆元贰角，小写: 80556.20 元。

5 技术资料

5.1 设备到达时，卖方向买方提交下列文件和资料：

（1）设备和软件全部安装程序（光盘）；

（2）设备和软件全部使用说明书；

（3）设备和软件发运和装箱的详细资料、产品合格证明书等。

6　质量保证

6.1 提供设备和软件的原厂商的维保承诺或证明；

6.1 由于产品自身存在的技术问题导致无法正常使用或造成损失的，由卖方负责免费更换并承担赔偿责任；

7　检验和验收

7.1 由卖方完成项目全部内容的交付，并派专业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直至能够按设计要求正常运行。

7.2 加密软件应提供解密工具（软件狗）或永久序列号，或绑定硬件设备序列号生成服务承诺书和软件授权书。

7.2 设备和软件被检验或测试不符合规格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设备，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设备。

7.3 本合同最终要通过买方组织的专家组验收。

8　违约赔偿

8.1 合同签订后，卖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完成送货、安装、调试、培训及交付。如卖方未如期完成，每逾期一日，则卖方向买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逾期违约金。逾期违约金从未支付尾款中扣除。如卖方逾期违约影响买方正常教学使用的，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卖方退还全部已支付款项，给买方造成损失的，赔偿损失。

9 实施管理

9.1 本合同如遇安装工程，卖方保证具有施工资质及施工安全保证措施，工程如发生事故，所造成的施工人员伤亡及设备损坏，卖方承担事故全部责任，包括经济赔偿责任，但不限于经济方面责任。买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9.2 项目完成期：合同签订后 60 工作日内，乙方完成送货、安装、调试。

9.3 承包人竣工，交付工程时，应进行必要的卫生方面打扫，窗明几净，达到使用标准。

10　保修

10.1 所投产品实行“三包”，质量保证三年，如国家、行业标准高于三年，则按行业规定保修；质保期内卖方全部免费保修，提供三年免费上门服务，免费包括但不限于所有配件及上门维修费。并同时享有制造厂商的所有保修承诺。对相关软件部分终身免费维护、升级。

10.2 保修期内所有产品发生故障时，2 小时响应，接到故障电话 4 小时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提供 24 小时热线电话；如在 24 小时内不能解决，应免费提供同等型号的备件设备。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0.3 终身提供技术支持，计算机软件产品终身提供免费安装及技术支持。保修期外提供维修并仅收取成本费（成本费只包括配件成本，但不包括人员交通，住宿费）。

11　培训

11.1 卖方应就项目安装、操作等有关内容拟订出现场培训计划，并完成对买方不少于 5 名人员的现场使用培训，培训发生的各种费用包括在合同报价中，具体培训时间由双方商定。

12.2 培训合格的标准为：能独立、正确地对设备进行操作、保养等。

附：中标通知书

北京中润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SZYGCG11000026210200174041-XM001-238990

北京中盛永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2包涿州校区(标段编号：1100002621020017404l-XM001-2)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经北京财贸职业学院确认，贵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人民币1611124.00元。

请贵公司接到通知后，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按照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我市已推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有需求的供应商，可访问北京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区，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org.cn/index.do），查询各金融机构相关融资产品，办理“政采贷”业务。

特此通知。

北京中润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10-20 16:16:04

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